

证券代码：833566

证券简称：和顺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范和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经审慎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就该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会最大限度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保护。对于有异议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协调由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收购其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具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做出股票终止挂牌决定之日起 30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指定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终止挂牌事宜，包括：（1）授权董事会制作、修改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和申报；（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3）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4）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